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10月26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 1. 審議及批准關於申請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的議案;
-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辦理與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上市有關事宜的議案;
- 3. 審議及批准關於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及其可行性的議案;
- 4. 審議及批准關於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前滾存未分配利 潤的分配方案的議案;
- 5. 審議及批准關於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上市後三年內穩定股價預案的議案;
- 6. 審議及批准關於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上市後三年股 東分紅回報規劃的議案;
- 7. 審議及批准關於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上市攤薄即期 回報影響分析及填補即期回報措施的議案;及
- 8. 審議及批准關於就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上市事項出 具相關承諾及相關約束措施的議案。

普通決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及
- 13.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普通決議案

- 14.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關聯(連)交易管理制度》的議案;及
- 15. 審議及批准關於制定《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工作規則》的議案。

代表董事會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肖軍 董事長

中國成都,2022年10月10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坦先生、羅丹先生及丁大攀先生;非 執行董事肖軍先生、楊斌先生及吳海燕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恒先生、王 鵬先生及錢永久先生。 附註:

1. 臨時股東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而言,本公司將由2022年10月21日(星期五)至2022年10月26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H股持有人須不遲於2022年10月20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2年10月20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一併交回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

凡於2022年10月21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2.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數名代理人(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為出席和表決。

委任代理人的文書必須由股東親筆簽署或者由其以書面形式委託的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應當加蓋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其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親筆簽署。

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備置於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H股持有人);或備置於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如為內資股持有人),方為有效。倘代理人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人士簽署,則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經公證副本須與代理人委任表格同時備置於上述相同地點。填寫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所持本公司股份之憑證文件。法人股東如委派其授權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該授權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和經法人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人士所簽署授權文件之經公證核實副本或本公司接納之其他經公證核實副本。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之授權代表簽署之代理人委任表格。

3. 聯名股東

倘為本公司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名列首位的持有人方可親身或透過相關股份的代理人於臨時股東大會投票。

4. 回條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須填妥回條,並於2022年10月21日(星期五)或之前透過專人送遞、 郵遞或傳真送達至本公司於中國之董事會辦公室,其聯絡詳情如下:

聯繫人:張光文先生 電話號碼:862886056037 傳真號碼:862886056070

地址: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

5. 疫情防控工作之相關提示事項

如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尚未結束,為配合做好防疫工作,維護股東及參會人員的健康安全,同時為保障股東可行使其相應股東權利,本公司建議計劃參會的股東及其代理人填寫並提交代理人委任表格進行投票,即在臨時股東大會代理人委任表格中填寫 閣下的投票意向,並委任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出任 閣下之代表,代為現場投票。

如股東或股東代表屆時選擇參加現場會議,須遵守成都市有關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 政策及要求。參會當天往返路途及會場上,請做好個人防護。抵達會場時,請服從工作人員的 安排引導,配合落實參會登記、體溫監測、佩戴口罩等防疫工作要求。

6. 其他事項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為時不會超過半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須自行承擔其交通及住宿費用。